



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

113年度期中及114年度 提案在地諮詢會議

主辦機關：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分署

報告人：工務科吳毓華

113年05月02日



1

提案需求彙整

2

提案需求說明





壹、提案需求彙整



壹、提案需求彙整

113年度期中及114年度提案需求評估表總表

計畫別		用地先期		用地取得		委託測設/監造		工程		總計	
		件數	經費	件數	經費	件數	經費	件數	經費	件數	經費
基礎防護	河川	2	10,000	2	60,000	-	-	4	126,000	8	196,000
	區排	1	920	2	89,000	-	-	2	64,500	5	154,420
土地調適	逕流分擔	-	-	-	-	-	-	-	-	0	0
	海岸調適	-	-	-	-	-	-	-	-	0	0
整體環境改善		-	-	-	-	1	58,000	-	-	1	58,000
整建		-	-	-	-	-	-	-	-	0	0
合計(仟元)		3	10,920	4	149,000	1	58,000	6	190,500	14	408,420

工程6件 用地取得4件 用地先期3件 委外測設監造1件

壹、提案需求彙整

113年度期中及114年度提案需求評估表明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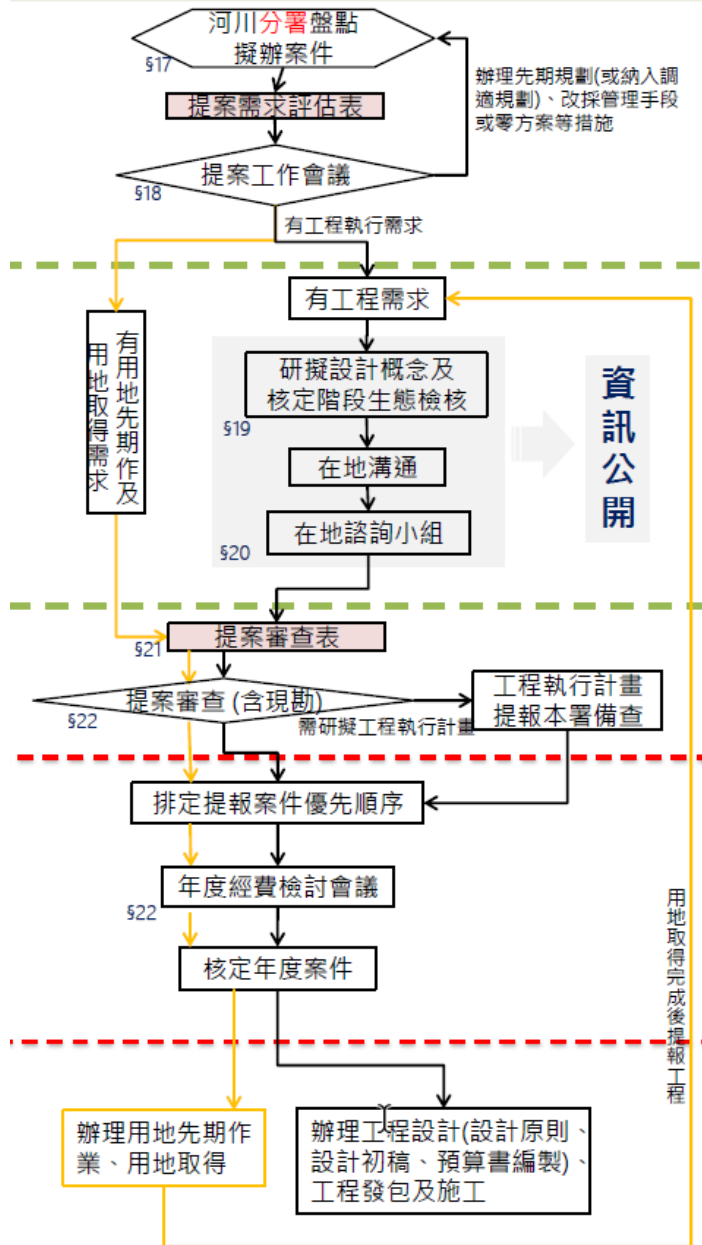
序號	類別	案名	地點	類別	預定改善內容	經費(仟元)	備註
1	工程	福興溪樁號 8K+889~9K+965 改善工程(二)	桃園市 新屋區	基礎 防護 (區排)	新設護岸約825公尺(兩岸)	50,000	113年度提案 審查
2	用地 取得	福興溪樁號 8K+889~9K+965 改善工程(三)	桃園市 新屋區	基礎 防護 (區排)	用地徵收300m	33,000	113年度提案 審查
3	用地 先期	福興溪樁號 9K+965~10K+695 改善工程	桃園市 新屋區	基礎 防護 (區排)	用地先期730m	920	113年度提案 審查
4	工程	中港溪東興堤防延 長防災減災工程	苗栗縣 頭份市	基礎 防護 (河川)	堤防延長500m	40,000	112年度提案 審查同意
5	用地 取得	客雅溪雙峰橋至雙 和橋區段 (11k+817~12k+31 5)改善工程	新竹縣 寶山鄉	基礎 防護 (區排)	用地徵收500m	56,000	112年度提案 審查同意

壹、提案需求彙整

113年度期中及114年度提案需求評估表明細

序號	類別	案名	地點	類別	預定改善內容	經費(仟元)	備註
6	工程	雞隆河新隆護岸改善工程	苗栗縣銅鑼鄉	基礎防護(河川)	護岸加高加強150m	6,000	112年度提案審查同意
7	工程	客雅溪福樹橋至香雅橋段整體改善工程	新竹市香山區	整體環境改善	改善親水廊帶約2,100m	58,000	112年度提案審查同意
8	用地先期 用地取得 工程	鳳山溪大眉一號堤防改善工程(一)	新竹縣竹北市	基礎防護(河川)	新設堤防約300公尺	5,000 35,000 36,000	實施計畫備查
9	用地先期 用地取得 工程	鳳山溪大眉一號堤防改善工程(二)	新竹縣竹北市	基礎防護(河川)	新設堤防約360公尺	5,000 25,000 44,000	實施計畫備查
10	工程	六股溪福龍段改善工程(三)	新竹縣新豐鄉	基礎防護(區排)	新建護岸及水防道路約280公尺	14,500	實施計畫備查

壹、提案需求彙整



依據「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」
工程執行流程：

- ✓ 經提案工作會議確認有工程執行需求，需辦理用地先期作業及用地取得者，可逕行列入提案審查作業

福興溪樁號
9K+965~10K+695改
善工程

福興溪樁號
8K+889~9K+965改
善工程(三)

- ✓ 經提案工作會議確認有工程執行需求，研擬設計概念，辦理在地溝通及在地諮詢，並參採相關意見進行調整，彙製提案審查表

福興溪樁號
8K+889~9K+965改
善工程(二)



貳、提案需求說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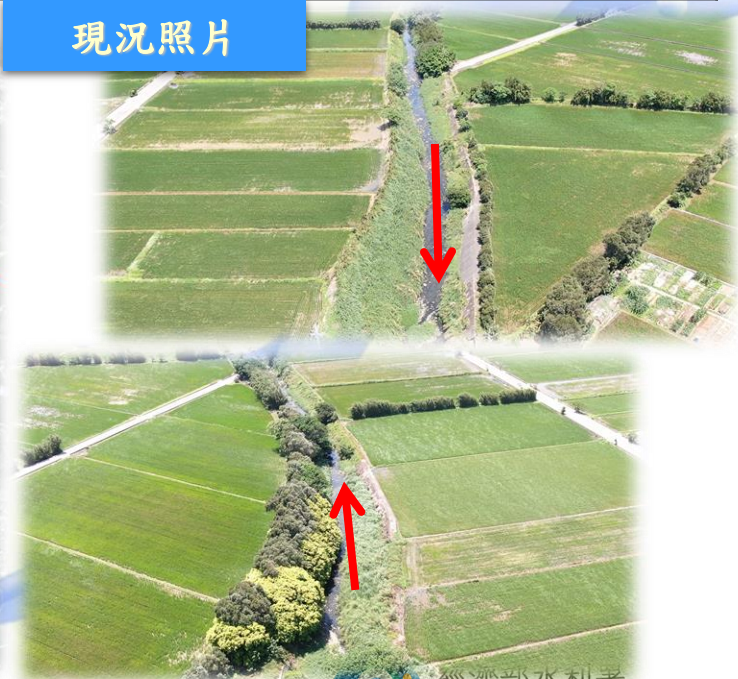


工程名稱	地點	依據	工程計畫	
			工程內容	時程規劃
福興溪樁號 8K+889~9K+965 改善工程(二)	桃園市 新屋區	依據福興溪排水(含六股溪排水、伯公岡支線)治理計畫，本次計畫之福興溪排水河段屬治理計畫待建護岸工程，現況部分為土堤且寬窄不一，通洪斷面不足，需辦理治理。	新設護岸約825公尺(兩岸合計)	用地先期作業：已完成 用地取得：已完成

位置簡圖



現況照片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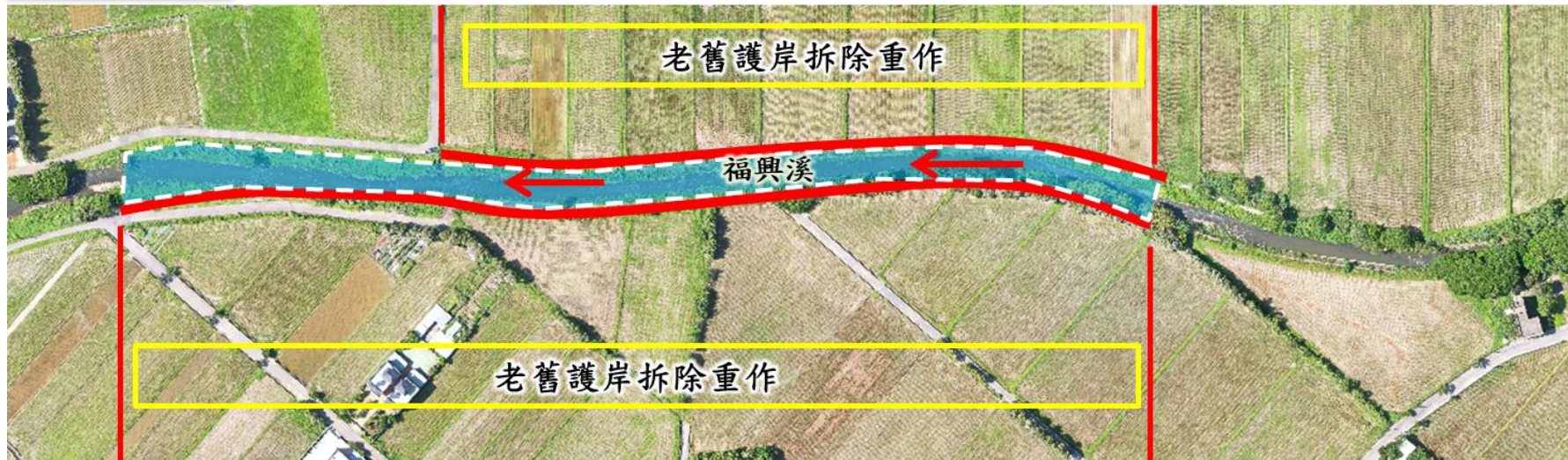
生態保育原則

項次	生態議題	生態影響預測	生態保育原則
1	工區河道兩岸多有大型喬木生長	本工區河道周圍有臺灣欒樹、印度橡膠樹、榕樹、櫻花等喬木生長，雖部分為外來種但仍具有一定生態功能，可提供許多冬候鳥或日、夜間猛禽停棲利用。	迴避、補償 ：仍應以 優先保留 大型喬木為原則，如無法迴避，可優先移除堤前影響河防安全之樹木，於 完工後 於堤後合適之區域進行 移植 或 補植 原生樹種。
2	現況部分河段兩岸屬拋石緩坡形式，適合濱溪植被生長與動物通行	工區周邊的水禽幼鳥、龜鱉類或蛇類等生物可能利用拋石緩坡區域進行 橫向通行 ，塊石間的 孔隙 亦適合 濱溪植被 生長。	減輕 ：兩岸護岸 避免 混凝土光滑面設計，建議以塊石形式提供濱溪植被生長空間。

民眾參與辦理情形

團體代表	意見摘要
<p>里民 (桃園市新屋區望間里) (112.06.15)</p>	<p>地方人士傅小姐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河道兩旁的樹木(五福橋至望間橋)，不建議保留，很多都傾向河道側，很擔心大水來會把樹木地基沖垮導致災情。沿線上沒有特別需保護的標的。2. 要施工前要向里民知會，此處晨間、黃昏時刻都會有居民到此散步。建議未來五福橋至望間橋，可以整理的像五福橋下游一樣，最好是有人行空間可以利用。 <p>地方耆老蔡先生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過去五福橋下曾因大水沖下來斷枝雜木，阻塞水流導致路面淹水，河道兩側的樹木如已傾倒的部分，建議移除。2. 大雨後的溪水暴漲及雜木斷枝影響水流的問題為此處最關注的議題，無其他較需注意的。 <p>地方人士莊先生：</p> <p>河道兩側應無特別需保護之樹木，希望能改善河道兩側雜木問題，因為現在的極端氣候，導致每次大雨來，河道裡的水都快淹上路面的感覺。</p>
<p>范卓昭總幹事 (社團法人桃園市野鳥學會) (112.06.29)</p>	<p>范卓昭總幹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依過去在現地觀察之經驗研判，溪岸環境對於鳥類沒有太大影響，鄰近多為常見鳥類，如麻雀及鷺科等，但站在生態角度考量，此區域之大型喬木，生長形勢佳者，原則性仍建議保留；有致災可能者，則依安全考量予以相應處置。2. 水道雜木阻流情形，建議二河局應先行瞭解樹木傾倒原因，過去在水道內發現多有碎石堆積，應先行疏通水道，再行考量樹木是否保留或移植、移除等方式，有致災可能者，則依安全考量予以相應處置。

空拍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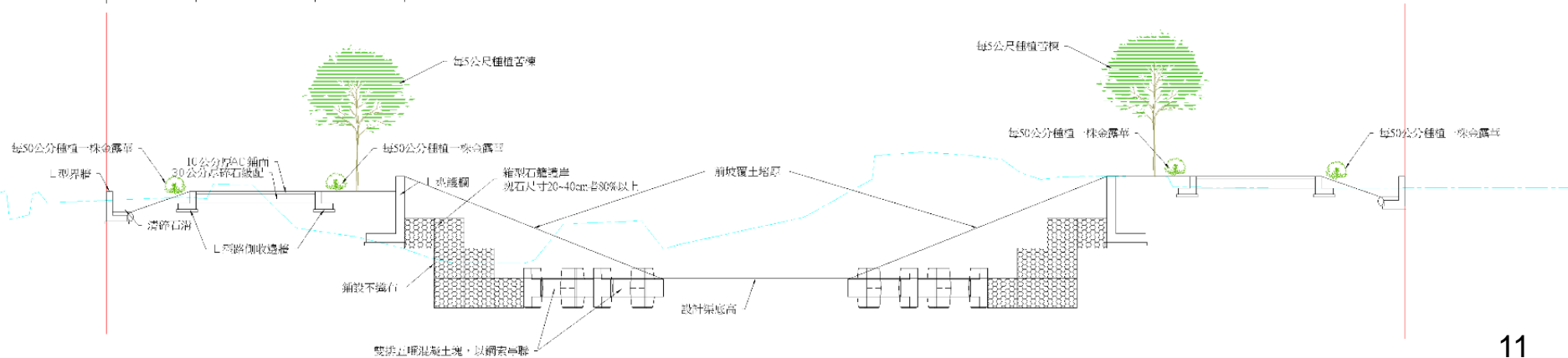


標準斷面圖

側溝 水防 道路 植栽 石籠 基腳保護



基腳保護 石籠 植栽 水防 道路 側溝





簡報完畢

敬請指教

